

山东济宁： 加强全链条监管，严防食品安全风险

文 / 宋 峥 周 倩 陈德龙

2021年以来，山东省济宁市市场监管局深入开展“党建+市场监管”品牌创建，坚持以人民为本，广泛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活动，以小切口解决民生大问题，全面加强全程全链条监管，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，守护好人民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

经第三方评估，济宁市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，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的群众满意度、群众知晓率和支持率分别为83.08%、87.07%、91.61%。2021年3月，中消协向全社会发布《2020年100个城市消费者满意度测评报告》，济宁上榜100个城市消费者满意度排名，位列全国第20名。

据了解，济宁市市场监管局通过开展肉制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，规模以上肉制品企业通过HACCP、ISO22000管理体系认证达到80%，肉制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更加完善。

开展让人民群众吃上“放心芝麻油”“酿造酱油”专项整治行动，对济宁市15家获证芝麻油生产企业、11家获证酱油生产企业、60家芝麻油小作坊全覆盖检查，企业产品信息全部公示，主体责任进一步压实。

开展农村地区假冒伪劣食品整治行动，每季度向社会公布农村批发经营者台账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完成对济宁市452家农村食品批发经营者的全覆盖检查，并组织开展农村地区食品安全培训15407人次，农村地区食品安全水平不断提升。

开展餐饮具清洗消毒专项整治行动，形成集中摸排、全覆盖检查、“回头看”行动、强化抽检、严打违法的“一摸二查三看四检五打”经验做法，全面推广物理消毒代替化学消毒、自动清洗代替人工清洗、集中洗消代替分散洗消“三个代替”长效机制。

开展校园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通过开展高标准、全方位的校园食堂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，最大程度消除风险隐患，确保校园食堂食品安全。自开展校园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以来，实现济宁市1977家学校食堂监督检查全覆盖，专项抽检2774批次，立案32起，罚没款12.82万元，移交公安机关线索3条，全方位守护校园食堂食品安全。

开展“餐饮安全你我同查”专项行动，以“网红餐厅”、学校食堂等为重点单位开展检查，济宁市共开展活动83期，出动执法人员719人次，检查主体数量339家，其中“网红餐厅”102家，发现问题52家，已整改52家，立案9件，罚没金额4.2万元，宣传报道59次，网络直播点击量3.49万，邀请社会各界人士参与活动553人。

坚决守牢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底线，监管专仓平稳运行350余天，被市委评为“济宁市攻坚克难先进集体”。济宁市在营进口冷链单位全部录入“山东冷链”系统，扎实开展32轮动态摸排和定期检测，实现对进口冷链食品从入仓消毒至上市销售的全过程监管。■